

农经雨露基金会章程

一、基金会介绍

(一) 基金会名称

经过商议，基金会全称为“农经雨露基金会”，经本基金会筹集到的基金统一称为“农经雨露培养基金”。“雨露”二字代表了我们的农经人希望能够团结自己微薄的力量像雨滴和露水那样滋润万物的生长，不求灌溉四方天下，但求润泽一方水土。

(二) 基金会发起人

农经雨露基金会发起人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农林经济管理 2013 届本科毕业生全体同学。

(三) 基金会启动资金

农经雨露培养基金的启动资金为：（单位：元）

蔡文奇	300	万媛	100
韩可可	100	王建锋	150
何仙桃	100	王桃秀	20
侯宇	100	邬佩	100
黄渝	150	袁诚	110
黎华雄	150	张亮	50
梁明莲	10	张林	100
刘爱华	10	张倩	100

陆芸	100	张亚莉	20
罗珍	50	张义强	300
蒙晓婷	100	赵国斌	100
舒尚秘	30	郑东杰	100
谭晓涛	40	庄济玮	101
唐力	200	工商 02 班周丽云	100
欢乐谷 13 人	10.5	张晓阳	200
肖聪	100	王佳倩	100
蔡雪	50	王文倩	100
李赛	150	董苗苗	30
余婷	100	李亚兰	250
班费	111	总计	4092.5

(四) 基金会成立时间

农经雨露基金会成立时间为农林经济管理专业 2013 届本科毕业生最后一次班会时间，此次班会中，全班集体讨论了基金会的成立事宜。时间为 2013 年 4 月 22 日。

(五) 农经雨露基金会主旨

“汇细流以成江海，集雨露以泽天下”

二、基金管理委员会

(一) 委员会成立

1、第一届委员会：

(1) 选举程序:

首先由有意愿且条件便利、有能力的农经 09 级学生自荐: 然后农经 09 级成员投票选取。

(2) 委员会成员: 王建锋、张亮、张林、邬佩、何仙桃、张倩。

2、往后各届委员会成员选取:

(1) 2015 年及之前, 管理委员会委员在第一届委员基础上, 根据情况只增加不减少;

(2) 选择成员程序参考第一届成员选取程序;

注: 3 年后, 若出现对工作懈怠、不负责任的情况, 可由 1/3 委员会成员提出, 经 2/3 成员通过, 则可将其劝退。

3、更换管理委员会

捐助人(全体学生)若对当届基金管理委员会不满, 可经三分之一及以上捐助人提议, 并经过三分之二及以上人同意, 解散基金管理委员会, 同时依据委员会选举程序, 推选新一届管理委员会。

(二) 基金管理委员会各委员职责划分

1、委员会组长: 王建锋

职责: 对全体成员进行组织管理协调。

2、组织委员: 张亮

职责: 负责班级联络沟通事宜; 提醒通知班级成员捐助基金; 组织委员会成员开会等事宜。

3、财务委员: 张林、张倩

职责: 财务委员将负责直接管理培养基金, 张林主要负责管账, 张倩主要负责管钱, 实行钱账分离。

4、评定委员: 邬佩

职责：对资助学生、班级发放评定细则；对选定学生进行核实确定；对资助资金发放进行反馈核实，代表委员会全权负责受助学生评选工作。

5、监督委员：何仙桃

职责：负责与基金会成员（全体捐助人）进行沟通，负责咨询工作；作为基金会成员的发言人，负责反馈其想法建议并监督委员会成员各司其责。

（三）基金管理委员会执行组

根据实际情况，委员会成立执行小组，主要负责将委员会制定的各项措施高效率、高效果的执行下去，执行小组共三人，张倩、张林、邬佩，张倩为执行组组长。

三、 基金筹集

（一）基金账号

依据实际情况，目前农经雨露基金会不具备申请法人账户资格，因此暂时采用个人账户，经过商议，由财务委员张倩同学申请个人账户，暂时行使基金会账户功能。委托银行为中国银行湖北省分行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支行，账号为：6216 6130 0000 4720 004

（二）捐款方式

基金管理委员会鼓励热心同学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捐款，采用此方式捐款时，捐献者请特别注意，转账成功后请发送短信至 15994210424(张林电话)，短信内容为姓名、金额、捐款时间，方便财务委员确认收款。

注明：采用现金方式捐款者，可以将善款交至六位委员任何一人手中，由这位委员负责记录捐款信息，但除首笔启动资金外，不建议采用现金捐款方式。

(三) 捐款时间

除首笔启动资金筹集时间在 2013 年 4 月份外,农经雨露基金会管理委员会将在每年 7 月 1 日至 7 月 31 日进行捐款,方便管理委员会可以尽快根据筹款情况制定本年度的捐款计划,农经雨露培养基金筹款明细表公布时间:每年 8 月 15 日前后。

(四) 捐款条件

我们不鼓励没有个人收入的师兄姐妹们以捐钱的方式帮助我们这个基金会,尽管我们非常理解你们的那份心意,但暂时我们希望大家能够给予我们鼓励和内心上的支持,更希望大家能够用自己的双手去完成我们心目中的梦想。

我们鼓励并希望已经拥有个人收入并能够对自己收入负责的师兄姐妹们奉献自己的爱心和善意,一起托起“小人物”的爱心梦。

四、 基金捐助

(一) 农经雨露培养基金发放时间

考虑到本基金资助对象与国家奖助学金及学校各类奖助学金可能有重复,故对于受助对象的评选时间大致定于每年 3、4 月份进行。

(二) 农经雨露培养基金发放程序

1. 基金管理委员会在八月下旬根据筹集到的捐助款金额大小,商议本年度受助学生人数及单人资助金额,同时制定本年度《农经雨露培养基金评选细则》。

2. 基金管理委员会将当期评选细则发送至工商管理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使老师明确评选程序以及评选注意事项;

3. 学生工作办公室组织学生,依据当期评选细则,公开、公正、公平的进

行评选工作；

4. 学生工作办公室将评选结果发至基金管理委员会，管理委员会根据受助学生相关情况进行审核，无误后将结果向全体捐助人公示，公示时间为一周，同时接受所有捐助者的监督和检查；

5. 公示结果无异议后，管理委员会向学院发送结果，同时在当月十五号（若以过 15 号，则递延至下月 15 号）将培养基金打至受助学生银行卡中；

6. 评定委员将保持与受助学生的后期联系，接受反馈。

(三) 农经雨露培养基金捐助对象

1. 前期捐助对象

为了不断探索和完善受助学生选拔方案，基金管理委员会每年将根据实际情况制定本年度的捐助流程和对象，首届资助对象将涵盖 09 级之后的所有农经专业的本科生，2010 级、2011 级、2012 级、2013 级捐助学生数量及具体金额，由管理委员会根据当期筹款情况具体制定。

2. 后期捐助对象

假如，农经雨露基金会在大家的呵护和共同努力下，能够一步步走到 2016 的话，则首届基金管理委员会在 2016 年 10 月份以前择机发起农林经济管理毕业生同学聚会，同时共同决定雨露基金会后期的定位、发展方向以及新一届基金管理委员会。

(四) 农经雨露培养基金发放方式

农经雨露培养基金发放方式一律采用电子交易，拒绝现金发放方式。

五、 基金管理

（一）农经雨露基金受托银行

受托银行为中国银行湖北省分行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支行，账户姓名：张倩

（二）农经雨露培养基金管理人

基金日常管理工作由管理委员会财务委员（张倩、张林）负责，委员组组长具有最后签字确认权。

（三）农经雨露培养基金管理要求

1.财务委员应该准确记录每一笔筹集款，包括捐助人姓名、银行、银行卡、转账时间等；做到钱账分离；也记录好每一笔捐助款，包括受助学生姓名、银行、银行卡、转账时间等。

2. 财务委员应该于每年 8 月 15 日向全体捐助人发布财务报告，主要包括筹款表、捐款表、总表等。

六、 受助学生评选细则

见农经雨露培养基金评选办法（试行）

2013 年 5 月